

ICS 91.100.10
Q 6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483—2008
代替 GB/T 5483—1996

天然石膏

Natural gypsum

2008-06-30 发布

2009-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5483—1996《石膏和硬石膏》。

本标准与 GB/T 5483—1996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对标准的名称做了修改；
- 把“主题内容与使用范围”修改为“范围”，并对内容进行了修改(1996 年版的第 1 章；本版的第 1 章)；
- 对“规范性引用文件”做了修改，增加了引导语，引用标准增加了年代号(1996 年版的第 2 章；本版的第 2 章)；
- 增加了第 3 章“术语和定义”(见第 3 章)；
- 将“产品分类”修改为“分类与等级”(1996 年版的第 4 章；本版的第 4 章)；
- 将“块度尺寸”修改为“规格”(1996 年版的 4.2；本版的 4.2)；
- 将表 1 的“产品名称”去掉，并去掉了分子式(1996 年版的表 1；本版的表 1)；
- 增加了“附着水的测定”(本版的 6.1)；
- 对“品位测定”的条款进行了调整(1996 年版的 6；本版的 6.2)；
- 用字母代替了品位计算中的分子式(1996 年版的 6；本版的 6.2.3)；
- 将“验收规则”修改为“检验规则”(1996 年版的第 7 章；本版的第 7 章)；
- 将“批量与编号”修改为“组批原则”(1996 年版的 7.1；本版的 7.1)；
- 去掉原标准中的“交货与验收”(1996 年版的 7.2)；
- 将“取样方法”修改为“抽样方法及制样”(1996 年版的 7.3；本版的 7.2)；
- 将“检验项目及产品检验单”修改为“检验”(1996 年版的 7.4；本版的 7.3)；
- 将原标准中的“判定规则”的条款和内容进行了修改(1996 年版的 7.5；本版的 7.4)；
- 将“运输和贮存”修改为“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1996 年版的第 8 章；本版的第 8 章)。

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河南建院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焦红斌、张秀芬、王显斌、刘永川、冯德平。

本标准首次发布于 1985 年 10 月，1996 年为第一次修订，本次为第二次修订。

天然石膏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天然石膏产品的术语和定义、分类与等级、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自然界产出的天然石膏矿产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007.2—1987 散装矿产品取样、制样通则 手工制样方法

GB/T 5484 石膏化学分析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品位 grade

指单位体积或单位质量矿石中有效组分或有用矿物的含量。

3.2

附着水(H₂O⁻) free water

物质吸附空气中的水分。

3.3

结晶水(H₂O⁺) combined water

在结晶物质中,以化学键力与离子或分子相结合的、数量一定的水分子。

3.4

石膏 gypsum

在形式上主要以二水硫酸钙(CaSO₄·2H₂O)存在的叫做石膏。

3.5

硬石膏 anhydrite

在形式上主要以无水硫酸钙(CaSO₄)存在的,且无水硫酸钙(CaSO₄)的质量分数与二水硫酸钙(CaSO₄·2H₂O)和无水硫酸钙(CaSO₄)的质量分数之和的比不小于80%叫做硬石膏。

3.6

混合石膏 mixed gypsum

在形式上主要以二水硫酸钙(CaSO₄·2H₂O)和无水硫酸钙(CaSO₄)存在的,且无水硫酸钙(CaSO₄)的质量分数与二水硫酸钙(CaSO₄·2H₂O)和无水硫酸钙(CaSO₄)的质量分数之和的比小于80%叫做混合石膏。